

#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

### 一、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背景

近年来，受国际政治、经济形势、经济政策等因素影响，汇率震荡幅度不断加大，特别是人民币兑美元出现了双向波动的走势起伏不定，外汇市场风险显著增加。公司出口业务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较高，主要采用美元、欧元、加元等外币进行结算，为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的风险，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，合理降低财务费用，公司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汇、售汇业务，以加强外汇风险管理。

### 二、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概述

#### （一）投资目的

公司出口业务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较高，主要采用美元、欧元、加元等外币进行结算，为了降低汇率波动风险以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，使公司专注于主业生产经营，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，以加强外汇风险管理。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资金使用安排合理、不会影响公司主业的发展。

#### （二）交易金额及期限

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的远期结售汇的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0,000 万元（同等价值外汇金额），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。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此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、实际需要审批远期结售汇业务和选择合作银行。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，

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累计金额不超过预计总额度。

### （三）交易方式

公司及子公司拟在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、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。

### （四）资金来源

公司此次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募集资金和银行信贷资金。

## 三、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

公司外销销售收入占比较大，在进行全球化业务拓展过程中，持有一定数量的外汇资产。近年来，受国际政治、经济形势、经济政策等因素影响，汇率震荡幅度不断加大。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，结合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公司及子公司决定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。

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是基于公司外汇资产、负债状况及外汇收支业务实际情况开展的，与公司实际业务紧密相关，不以盈利为目的。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资金使用安排合理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，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市场风险的能力，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。

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规模与实际业务规模相匹配，且公司已制定了《远期结售汇业务内部控制制度》，对决策程序、报告制度和风险监控措施等进行了规定，内部控制流程完善，能够有效控制交易风险。

#### 四、远期结售汇的风险分析

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的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、套期保值的原则，不做投机性、套利性的交易操作，所有远期结售汇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，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，但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仍存在一定的风险：

1、汇率波动风险：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，造成汇兑损失；

2、内部控制风险：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，复杂程度较高，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。

3、客户违约风险：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，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，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。

4、回款预测风险：营销中心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，实际执行过程中，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，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，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。

#### 五、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

1、营销中心会参考银行远期结汇汇率向客户报价，以便确定订单后，公司能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；当汇率发生巨幅波动，如果远期结汇汇率已经远低于对客户报价汇率，公司会提出要求，与客户协商调整价格。

2、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专门的内控制度，对远期结售汇额度、品种、审批权限、内部审核流程、责任部门及责任人、信息隔离措施、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、信息披露等作出明确规定。

根据该制度，公司设立了专门的风险控制岗位，实行授权和岗位牵制。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，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牵制制度，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，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。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，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。

3、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，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，积极催收应收账款，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，同时公司为出口货款购买了信用保险，从而降低客户拖欠、违约风险。

4、公司进行远期结售汇交易必须基于公司真实交易产生的外币资产、外币收（付）款；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公司的外币资产、外币收（付）款的金额；交割期间需与公司的当期外币资产、预测的外币收（付）款时间相匹配。

## **六、远期结售汇的相关会计处理**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，对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列报。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会计报表为准。

## **七、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结论**

综上所述，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，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，围绕公司外币资产、负债状况以及外汇收支业务情况，按照真实的交易背景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，

能够有效锁定未来时点的交易成本和收益，从而应对外汇波动给公司带来的外汇风险，增强公司财务稳定性，符合公司稳健经营的要求。综上，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具有可行性。

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